

# 北京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

## 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前锋股份”或“公司”)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八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 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临 2018-076）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新设全资子公司已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事宜，其《营业执照》相关基本信息如下：

- 1、 公司名称：北京卫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302MA01DA4G2T
- 3、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- 4、 住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中路 5 号 12 幢 7 层
- 5、 法定代表人：胡革伟
- 6、 注册资本：200 万元
- 7、 成立日期： 2018 年 7 月 5 日
- 8、 营业期限： 2018 年 7 月 5 日至长期
- 9、 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、资产管理；新能源汽车产业咨

询；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咨询；企业管理；经济信息咨询；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。（“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2、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；3、不得发放贷款；4、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；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”；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